

证券代码：000960
债券代码：112038

证券简称：锡业股份
债券简称：11 锡业债

公告编号：2016-021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3月9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一六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后于2016年3月16日在上述媒体刊登了《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追加议案的公告暨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名称：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本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和日期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6年3月29日（星期二）下午3：00

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3月28日——2016年3月29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3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3月28日下午15:00至2016年3月29日下午15:00中的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16年3月22日

6、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

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7、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2016年3月22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深圳证券登记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等中介机构；

(4) 其他有关人员。

8、会议地点：云南省个旧市金湖东路 121 号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一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议题：

(1) 审议《关于公司向部分商业银行申请 2015 年度综合授信的议案》（公司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审议并提交）；

(2) 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云锡（香港）资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审议并提交）；

(3) 审议《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二〇一五年度会计报表审计机构和二〇一五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审议并提交）；

(4) 审议《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境外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审议并提交）；

(5) 审议《关于向部分商业银行申请 2016 年度综合授信的议案》（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并提交）；

(6) 审议《关于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套期保值计划的议案》（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并提交）；

(7) 审议《关于修改〈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并提交）。

上述议案为公司 2016 年 3 月 9 日之通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

公司 2016 年 3 月 9 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告 (公告号 2016-013)。

(8)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9)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

(10)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股东监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为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2016 年第二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提交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告【公告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述议案中, 第 7 项为特别议案, 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 (包括股东代理人) 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其他议案为普通议案, 需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 (包括股东代理人) 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第 8、9、10 项需分项表决。

(二) 特别强调事项:

1、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七十八条的规定, 公司股东大会在选举两名以上董事时, 采取累积投票制。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时, 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每一股份有与选举董事人数相同的选举权, 上述选举权可以集中选举一人, 也可分配选举数人, 但不得重复使用, 以得选票所代表选举权较多者当选。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邵卫锋先生、谢云山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可提交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

根据《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四条中“本章程第七十八条关于董事选举的规定适用于股东监事的选举”之规定, 本次股东监事的选举采取累积投票制; 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2015 年修订)》的规定, 对于上述议案, 公司将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现场会议登记及会议出席办法

1、现场会议登记手续:

(1) 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应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现场会议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地址：云南省个旧市金湖东路121号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661000

联系人：潘文皓 杨佳炜

联系电话：0873-3118606

传 真： 0873-3118622

3、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16年3月28日（星期一）上午8：00—12：00 、下午2：00—6：0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一)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3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表决议案数量
360960	锡业投票	10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买入股票操作，具体操作程序如下：

(1) 买卖方向为买入股票；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0.01元代表分议案1，0.02元代表

分议案 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3)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写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序号，具体情况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议案申报价格
总议案	总议案(表示对以下所有议案的统一表决)	100.00 元
议案 1	《关于公司向部分商业银行申请 2015 年度综合授信的议案》	1.00 元
议案 2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云锡（香港）资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00 元
议案 3	《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二〇一五年度会计报表审计机构和二〇一五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3.00 元
议案 4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境外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4.00 元
议案 5	《关于向部分商业银行申请 2016 年度综合授信的议案》	5.00 元
议案 6	《关于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套期保值计划的议案》	6.00 元
议案 7	《关于修改〈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7.00 元
议案 8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00 元
	候选人汤发先生	8.01 元
	候选人杨奕敏女士	8.02 元
	候选人潘文皓先生	8.03 元
	候选人赵锦洪先生	8.04 元
	候选人牛辉先生	8.05 元
	候选人韩守礼先生	8.06 元
	候选人李季先生	8.07 元
议案 9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	9.00 元
	候选人邵卫锋先生	9.01 元

	候选人谢云山先生	9.02 元
议案 10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股东监事的议案》	10.00 元
	候选人羊慎先生	10.01 元
	候选人杨小江先生	10.02 元
	候选人李云先生	10.03 元

(4)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议案 8、9、10 采用累积投票制，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5)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和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投票注意事项

- (1)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 (2)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不纳入表决统计。

(二) 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于上午 11:30 前激活，当日下午 13:00 即可使用；若当日上午 11:30 后激活，当日下午 15:00 后方可使用。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3 月 28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15:00 至 2016 年 3 月 29 日下午 15:00 分的任意时间。

（三）网络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若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若股东仅对多项议案中的一项或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投票表决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出席者所有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重大突发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1、《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2、《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3、《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监事会决议》

特此通知。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附：现场会议授权委托书及回执

附件一：

送达回执

致：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公司）拟亲自/委托代理人出席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星期二）下午 3:00 举行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联系电话：

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签署日期：2016 年 月 日

注：1、请附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委托他人出席的尚需填写《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及提供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代表本人（单位）参加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29 日（星期二）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关于公司向部分商业银行申请 2015 年度综合授信的议案》				
2、《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云锡（香港）资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二〇一五年度会计报表审计机构和二〇一五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4、《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境外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5、《关于向部分商业银行申请 2016 年度综合授信的议案》				
6、《关于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套期保值计划的议案》				
7、《关于修改〈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8、《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权股份数			
候选人汤发先生				

候选人杨奕敏女士	
候选人潘文皓先生	
候选人赵锦洪先生	
候选人牛辉先生	
候选人韩守礼先生	
候选人李季先生	
9、《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权股份数
候选人邵卫锋先生	
候选人谢云山先生	
10、《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股东监事的议案》	表决权股份数
候选人羊慎先生	
候选人杨小江先生	
候选人李云先生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注：1、如欲对议案投同意票，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反对票，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弃权票，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2016 年 月 日